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2023年度

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一、支持领域及方向

1．孕期不良暴露对子代发育迟缓患影响研究

研究内容：围绕妊娠期和围产期的各类合并症、临床治疗、护理等因素，探索影响子代0~3岁早期发育迟缓（语言、发育、行为）的重要危险因素和关键分子标志（代谢小分子、遗传变异等），建立风险预测panel。

考核目标：鉴定与早期发育迟缓密切相关，且有助于早期预测的妊娠期和围产期关键危险因素和分子标志，开发筛查技术，转化应用于临床实践。

2．学龄前儿童神经发育障碍脑功能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对0-6岁儿童开展神经发育相关评估，描绘正常和异常儿童脑发育的轨迹，结合调查问卷、多组学检测数据以及临床数据（例如影像学检查、神经电生理检查等），深入探究儿童神经发育障碍潜在的脑功能机制。基于出生队列建立临床队列和疾病资源库基础，研究遗传易感与环境互作的分子机制，探索儿童期神经发育对子代长远期发育和相关疾病的影响，为建立相关综合预防措施提供科学依据。

考核目标：阐明儿童期神经发育的遗传特征以及引起儿童神经发育异常的相关环境、生活习惯、社会心理等因素，建立儿童期神经发育评估体系和脑功能评价技术手段，明确遗传和环境交互作用对儿童期神经发育的影响。

3．学龄儿童生长发育研究

研究内容：开展学龄期儿童体格、神经发育等评估，探索学龄前儿童生长发育与孕期父母双方遗传特征、环境暴露、生活习惯、社会心理因素等的相关性，并关注出生后子代的饮食、环境暴露、生活习惯、睡眠等对其生长发育的影响。利用组学数据库、儿童不同年龄段体格检查数据和相关临床疾病数据，深入研究影响学龄前儿童生长发育的因素和潜在的作用机制。

考核目标：阐明学龄前儿童生长发育特征以及引起学龄前儿童生长发育异常的相关遗传、环境、生活习惯、社会心理等因素，阐明遗传和环境交互作用对儿童生长发育的影响和作用机制。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人为江苏省内高校或医疗机构正式在职的科研人员，具备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且拥有出生队列研究相关经验和工作基础。

2. 申报人所在机构部门具备出生队列建设和相关拓展性研究的工作条件和研究资源；拟申请的课题需符合本指南确立研究方向的要求且具有较好的科学性、创新性和可行性。

三、资助课题数及额度

本年度拟资助3项开放课题，资助金额为3-5万元/项，研究期限为1年。

四、申报要求

1．获得资助的课题需与本中心签订开放课题合同，取得的知识产权（含论著、专利、产品等）属于本中心所有。

2. 凡接受资助的课题，论文、专利等成果应按照以下要求进行标注：完成单位标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2021YFC2700600）”或“国家重点研发计划（2021YFC2700705）”，选二者之一作为第一标注；如涉及使用出生队列数据或生物样本，在样本来源中标注“所用样本来自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资助来源或致谢中标注“江苏省科技资源（重大疾病生物样本）统筹服务平台开放课题，课题编号：XXX”，英文标注“The Open Project of Jiangsu Provinci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Resources（Clinical Resources）Coordination Service Platform, No. XXX”。

3. 获得资助的课题开展如涉及使用出生队列数据或生物样本，相关研究成果署名严格按照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相关规定执行。

4. 资助经费主要用于购买试剂、耗材、资料复印和出版相关费用等。

5. 对上述各项的解释权为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领导小组。

五、其他事项

1．评审将按照“公平公正、择优支持”的原则，由同行专家或中心学术委员会进行评审，根据评议情况择优资助。形式审查未通过者不能进入同行专家或中心学术委员会评审。凡获资助者在资助期间聘为本中心客座研究人员，并按协议书履行双方的职责。

2. 申报书详见附件，按规定格式，认真、如实填写，申报书需经申报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申报书电子版发至邮箱cnbc@njmu.edu.cn, 纸质版材料（一式五份，A4纸正反打印）现场提交或快递至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

3．申报书电子版和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周昆，025- 86868317。

通讯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101号，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211166。

附：南京医科大学出生队列研究中心开放课题申报书